

长春社会保险



2026 年第 9 期简报

二道分局落地全省首例城乡居保 村集体补助

近日，在市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处统筹指导下，二道分局联动莲花山泉眼镇人民政府、流沙村村委会，成功落地全省首例由村级集体出资为 6 名重度残疾人缴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集体补助，以集体经济红利赋能群众养老保障，实现城乡居保“个人缴费、政府补贴、集体补助、社会资助”四维保障模式在基层突破性落地，切实打通社保惠民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工作推进过程中，二道分局坚持精准施策、多方联动，构建协同推进工作体系。一是精准摸排摸底，工作人员深入

辖区内各街道、乡镇和村屯开展实地走访，全面摸排村集体资产、收支收益、产业经营、补助基础、其他重点情况等信息。**二是多方联动破难题**，主动对接莲花山泉眼镇政府、流沙村村委会，开展社保政策宣讲与沟通协调，详细解读城乡居保集体补助相关政策依据、资金使用规范、缴费流程及权益保障细则，积极争取镇、村两级支持，推动村级集体经济落实补助资金。**三是全程代办优服务**，联合市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处、财务管理处共同开通集体补助社保服务绿色通道，安排专人全程协助核对参保信息、办理补助缴费、财务征缴勾兑、录入个人账户信息，高效完成全部手续办理，切实让困难群众足不出村享受惠民政策红利。



此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集体补助的成功落地，有效填补了我省村级集体经济助力特殊群体养老保障的实践空白，进一步拓宽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筹资渠道。通过村级集体资金

精准帮扶重度残疾人，既减轻了特殊困难群体的缴费压力，充实了参保人员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储存额，提升了其未来养老待遇水平，也真正实现了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成果惠及民生，彰显了社保惠民温度。



下一步，长春市社保局二道分局将以此次试点落地为契机，总结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镇村联动、集体兜底、精准助残”工作经验，持续加大城乡居保集体补助政策推广力度，聚焦低保、特困、重度残疾等重点困难群体，深化政社联动、细化服务举措，不断完善多层次城乡居民养老保障体系，切实筑牢基层民生养老安全网。

（二道分局投稿）

协同落实推新政，联合培训强本领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重点工作系列培训

为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特殊人员调整养老保险待遇的最新政策，确保政策精准落地、执行到位，我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于近期开展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重点工作系列培训。培训采取分层次、分批次的方式有序推进，对内强化经办队伍政策水平和经办本领，对外提升参保单位政策理解能力和申报水平，培训均按既定计划在规定时间内顺利完成，取得了预期成效。

强化内功：夯实经办队伍业务根基

6月26日，首场对内业务培训在我局18楼培训室举行。本次培训以提升本局经办工作人员的业务实操能力为核心目标，从政策和经办两个维度出发，系统梳理了新老政策框架下特殊人员的类型划分、处理办法及待遇处理结果。培训过程中，紧密结合实际经办案例，针对新政策实施后缴费基数调整、养老待遇调整、职业年金处理等核心环节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讲解，并对政策执行中容易混淆的难点、疑点问题逐一作出明确解答。

各部门业务分管领导、业务科长、业务骨干及相关工作人员全程参会。参训人员认真聆听、积极交流、踊跃提问，现场学习氛围浓厚。此次对内培训既有政策理论的系统阐释，又有经办实操的具体指导，有效厘清了政策脉络，解决

了实际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为后续精准开展对外培训和服务参保单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会后，各分局迅速行动，协同本区人社局，结合辖区实际情况，成功完成了对辖区内各机关事业单位的转训和辅导工作，实现了政策传导的层层落实、全覆盖。



联动发力：提升参保单位申报水平

6月30日，长春市人社局养老处与长春市社保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在长春市群众艺术馆联合举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重点工作专题培训》，面向市直机关单位开展集中宣讲培训，各市直机关单位分管领导、人事干部及业务经办人员近300人参会。

本次联合培训充分整合了政策制定与经办执行两方面的专业优势。长春市人社局养老处结合政策出台背景及现实困难，深入解读了新政策下特殊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处理办法，帮助参会单位准确把握政策精神、

正确理解适用情形；长春市社保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立足经办实际，采用新老政策对比的方式，逐项明确各类型特殊人员所需经办要件及待遇处理结果，并对用人单位在申报环节中应履行的主体责任进行了重点强调和逐一说明。此次联合培训恰逢其时、务实管用，政策解读深入透彻、经办指导清晰明了，对各单位规范做好业务申报工作具有很强的操作性和指导性。

总结展望：持续提升经办服务质效

本系列重点工作业务培训组织有序、推进有力，有效凝聚了工作合力，切实提升了经办部门和参保单位的政策理解能力和业务办理水平。培训内容详实、针对性强，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新政策的全面落实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今后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积累了有益经验。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投稿）

深入基层摸实情 精准破题优服务

——绿园分局深入街道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层调研

为全面摸清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层经办实际情况，精准破解街道、社区一线业务办理堵点难点，进一步优化经办流程、完善配套服务举措，2026年7月23日，绿园分局联合市社保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处组成专项调研组，深入绿园区春城街道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工作实地调研，聚焦基层经办痛点、群众办事难点，精准发力打通社保服务“最后一公里”。



一、座谈问需，直面一线经办堵点难题

本次调研坚持问题导向，以实地座谈、现场问询、问卷调查为主要方式，重点围绕街道、社区一线工作人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经办工作开展深入交流。座谈会上，调研组

认真倾听街道及社区经办工作人员在参保登记、待遇申领、资格认证、特殊群体代缴等城乡居保全链条业务办理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详细记录系统操作障碍、政策执行口径理解分歧、群众诉求化解压力、宣传引导落地难度等各类现实堵点，并就基层提出的优化建议逐一沟通探讨，现场梳理问题清单、交换工作思路，全面摸清基层经办工作真实困境。



二、问卷摸排，精准掌握基层工作现状

为全方位掌握基层经办实情，夯实调研数据支撑，调研期间，调研组向参会街道、社区基层经办人员统一下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工作现状调查问卷》，问卷覆盖基层经办人员配置、日常经办负荷、业务系统使用体验、政策落地难点、常态化培训需求、便民服务推进成效等多个核心维度，通过标准化问卷摸排的方式，精准摸排基层经办工作现状，全面收集一线工作诉求与优化建议，为后续系统梳理问题、深度分析症结、优化举措提供客观的一手数据资料。



三、强化认证，筑牢社保基金安全防线

调研中，针对基层反映的部分高龄、重病、孤寡老人认证困难以及认证时效性不强等问题，分局讲解资格认证操作规范及违规领取法律责任，强化基层经办人员风险防控意识，同时推广“静默认证”与上门服务相结合，为特殊群体提供预约上门认证，减少群众跑腿，下一步，我分局将持续加大资格认证宣传力度，通过社区网格群、短信提醒、上门告知等多渠道提醒参保人按时认证，确保“应认尽认”，切实维护社保基金安全完整。

四、深耕实效，迭代升级社保经办服务

此次下沉基层专项调研，有效搭建起市、区、街道三级社保经办沟通桥梁，切实打通上下级工作信息壁垒，精准摸清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层经办工作的短板与弱项。通过与市社保局业务处室协同配合，既加强了市区两级业务沟通，也为基层一线提供了面对面的政策指导和技术支持。同时，分局以调研为契机，将政策宣传和资格认证风险防控纳入常态化服务清单，推动经办服务从“被动应答”向“主动前置”转变。

下一步，我分局将对本次调研座谈收集的问题建议进行全面汇总、分类梳理、深度研判，深挖问题根源、找准优化路径。同时，立足基层经办实际和群众办事需求，积极向上级反馈合理化政策优化、系统升级建议，持续下沉开展业务指导、实操培训、流程精简、认证帮扶等工作，补齐基层经办服务短板，织密基金安全防护网，持续优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服务体系，不断提升社保服务精细化、便民化水平，切实增强辖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绿园分局投稿）

优化“四方对账” 筑牢基金安全防线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依法健全社会保障基金监管体系，防范化解基金运行风险，维护基金安全，守护好人民群众每一分“养老钱”“保命钱”。随着社保费征收职能划转，征收主体改变，征缴数据跨税务、财政、国库、社保四方流转，链条延长易出现“资金流”与“业务流”不匹配的问题，直接影响基金核算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对社保经办机构财务业务一体化管理形成冲击。为落实总书记重要指示，健全基金监管机制，长春市社保局积极探索，拓展“一托二”工作模式，应用于“四方对账”工作。以四方协同对账抓实基金源头风险防控，切实筑牢基金安全防线。

针对税务征收数据丢包、税务征收级次与社保经办部门管理级次不一致、税务和社保系统数据传输存在时间差等差异数据，建立起内部业务部门与税务、国库、财政等部门的沟通平台，共同分析差异数据成因，研究解决办法。通过“四方对账”，大量差异数据得以核对厘清，并通过深入分析问题成因，采取分类施策、对症下药的方式，力求做到发现一个问题解决一类问题，使差异数据呈现出明显的下降趋势。



财务管理处“四方对账”交流培训

这一过程取得了多方面的积极成效。一是逐步规范对账流程。从数据传递、差异发现到问题解决，形成了一条较为清晰的链条，提高了整体工作的有序性；二是显著提升差异处理效率。对常见差异类型已形成相对固定且高效的处理办法，有效降低了解决问题的时间成本；三是推进系统优化。社保部门与税务部门针对性地优化了系统功能，从根源上减少了未来差异产生的可能性；四是强化部门间的协同联动。在一定程度上打破了信息壁垒，为基金管理的顺畅运转提供了支撑。

财务管理处“四方对账”的经验做法以《坚持系统集成优化“四方对账”》为题，刊发于《中国社会保障杂志》2026年第3期，充分彰显了长春社保财务人在全国社保费统模式下的积极探索与充分实践，为全国社保费统收背景下完善协同监管机制提供长春实践样本。

吉林长春： 坚持系统集成 优化“四方对账”

■文 / 杨杰 乔洋

在规范统一社会保险费征收模式（以下简称“统模式”）下，税务部门、国家金库（以下简称“国库”）、财政部门 and 社保经办机构，作为衔接征收、入库、管理、支付各环节的关键主体，实行社保费“四方对账”机制是确保基金数据准确、资金安全的核心保障。

在哪个环节“脱钩”，并及时查明处理，确保基金“颗粒归仓”。

保障数据在全链条中的准确性，夯实待遇计发基础，是对账机制的另一个核心作用。社保基金管理依赖于全流程数据的真实性与一致性，而四方的数据生成逻辑存在差异；税务部门的核

策基础。财政部门需依据国库入库数据掌握社保基金征收规模，以合理安排财政补贴；社保经办机构需结合基金征缴规模测算待遇支付能力，避免“寅吃卯粮”；税务部门需根据征收情况调整征管策略，确保基金收入稳定。若四方数据不一致，则可能导致决策偏差。“四方对账”通

《中国社会保障杂志》2026 年第 3 期

下一步，财务管理处将继续发挥牵头作用，持续巩固“四方对账”的工作成果，以精准对账守牢基金安全底线，护航长春社保事业高质量发展。

（财务管理处投稿）

强经办 提质效 解遗留

——朝阳分局到永春镇开展业务专题培训

为规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经办操作，补齐永春镇各村级新任经办人员业务短板，高效化解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历史遗留问题，7月23日，朝阳分局赴永春镇组织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业务全员专题培训。永春镇书记、副镇长、镇村全体协办员参会。

一是政策与经办实操教学，围绕更新后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细则、社保公共服务平台全流程操作、待遇资格认证规范、疑点数据核查整改等重点内容开展系统讲解，夯实基层经办业务基础。二是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业务培训、遗留问题专项部署，结合永春镇实际情况，梳理问题台账、明确对接机制与化解时限，压实镇村两级协同处置、提升效率。





培训围绕四项重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一是严守经办底线，全面提升业务经办质量。二是抓实疑点核查，常态化推进数据提质整改。三是优化认证服务，守牢基金安全底线。四是强化协同配合，高效化解征地社保遗留问题，避免信访矛盾。永春镇长补充强调全体协办员要吃透政策、熟练操作、主动靠前服务，切实维护辖区群众社保权益与稳定。



（朝阳分局投稿）

长春市社会保险局办公室主办

2026年7月28日